

序號	2	發言日期	113/11/11	發言時間	17:17:46
發言人	李桂潔	發言人職稱	公司治理主管	發言人電話	(02)2751-4188#606
主旨	公告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子公司解散清算案				
符合條款	第 51 款	事實發生日	113/11/11		
說明	<p>1.事實發生日:113/11/11</p> <p>2.公司名稱:展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</p> <p>3.與公司關係(請輸入本公司或子公司):子公司</p> <p>4.相互持股比例:本公司持股 100%</p> <p>5.發生緣由:本公司為積極拓展公共工程外業務，欲精簡投資架構，故提請解散子公司展邦實業股份有限公司。</p> <p>6.因應措施:解散清算相關事宜，授權該公司董事長全權處理。</p> <p>7.其他應敘明事項(若事件發生或決議之主體係屬公開發行以上公司，本則重大訊息同時符合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 7 條第 9 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):</p> <p>無</p>				